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何宁,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数据及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71,184,376.26	615,902,796.44	2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041,306.49	43,698,578.38	6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0,238,256.99	43,038,576.32	5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6,261,072.70	-86,153,954.72	330.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1	5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6.19%	1.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321,547,326.71	4,141,129,795.25	-5.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2,534,609.67	912,489,304.18	7.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67,267.34

减:所涉税影响额 -64,316.04

合计: -102,950.6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一、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7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 内部非国有法 30.60% 126,296,812 质押 72,000,000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 内部非国有法 29.68% 122,081,861 122,081,861 质押 68,200,000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 内部非国有法 3.16% 13,042,461 0 质押

沈建平 自然人 2.68% 11,053,091 10,344,046 质押 7,700,000

王金海 内部非国有法 1.32% 5,399,762 0 质押

熊文陆 内部非自然人 1.20% 4,961,363 3,696,260

徐志祥 内部非自然人 1.03% 4,258,273 2,402,287

李晓波 内部非自然人 1.02% 4,213,961 0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 内部非自然人 0.58% 2,398,086 2,398,086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3,042,461 人民币普通股 13,042,461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零壹组合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5,399,762 人民币普通股 5,399,762

李晓波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4,213,961 人民币普通股 4,213,961

北京弘高创意建筑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2,398,086 人民币普通股 2,398,086

徐志祥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0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30,000

熊文陆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

沈建平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

王金海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

北京弘高置地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有限公司-流通股 1,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否

公司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二、报告期预盈预亏、预计亏损、预计扭亏、预计盈亏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报告期预盈预亏、预计亏损、预计扭亏、预计盈亏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损益较大的项目及其原因

□适用√不适用

五、其他对投资者利益产生较大影响的重要或特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六、其他

其他应收款较期初下降了63.76%,公司加强应收账款的回收,导致应收账款的增加;

2.预计负债本期增长了71.68%,主要是增加采购量,导致采购量增加,导致预计负债的增加;

3.其他流动资产本期增长了100%,主要是增加预付工程款,导致其他流动资产的增加;

4.其他流动资产本期减少了100%,本期进行预付工程款的抵扣,导致其他流动资产的减少;

5.无形资产本期增长了20.23%,公司购买办公软件,导致无形资产增加;

6.预收账款本期减少了21.89%,公司主营业务增加,导致预收账款的增加;

7.应付利息本期减少了100%,公司支付了与借款利息,将全部借款归还,导致应付利息减少;

8.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了69.67%,公司还了与公司的借款,导致其他应付减少了69.67%;

9.营业利润、净利润较同期增长了63.17%、63.62%、60.29%,主要是业务增长,毛利有所提高;

10.管理费用本期增长了60.42%,主要是因为公司职工薪酬增加及公司加强了公司外地项目的监管,导致差旅费用的增加所致;

11.财务费用较期初减少了26.26%,公司偿还了与母公司借款,导致本期利息的减少,导致财务费用减小;

12.资产减值损失较期初减少了67.00%,公司还了与公司的借款,导致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减少;

13.营业利润、净利润较同期增长了63.17%、63.62%、60.29%,主要是业务增长,毛利有所提高;

14.所得税费用本期增长了73.57%,增长的导致所得税的所得增长;

15.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了38.24%,公司年度加强了收款,导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增加;

16.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了152.72%,公司偿还了向母公司的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三、报告期重大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履行承诺事项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报告期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六、报告期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不适用

七、报告期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八、报告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活动的次数及主要情况

□适用√不适用

九、报告期执行永久禁售的股东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报告期高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被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被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说明

□适用√不适用

十三、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十四、报告期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五、报告期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变更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七、报告期预测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不适用

十八、报告期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十九、报告期执行新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报告期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一、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二、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三、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四、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五、报告期执行新收入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六、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七、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八、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二十九、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十、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十一、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十二、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十三、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十四、报告期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情况